



HT1202508007000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河南体育学院（原郑州大学体育学院）
保安服务外包项目服务合同

甲 方: 河南体育学院（原郑州大学体育学院）

乙 方: 河南天将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签 订 地: 河南体育学院（原郑州大学体育学院）

签订日期: 2025 年 6 月 30 日



河南体育学院（原郑州大学体育学院）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签署地点：河南体育学院（原郑州大学体育学院）

甲方：河南体育学院（原郑州大学体育学院）

乙方：河南天将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郑州大学体育学院保安服务外包项目（项目名称）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和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经甲、乙双方协商，于2025年6月30日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同意将河南体育学院（原郑州大学体育学院）惠济校区保安服务工作委托给乙方；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接受甲方委托，并向甲方提供优质服务。

二、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肆万壹仟贰佰元整（¥2941200.00元）

本合同价为该项目服务费全包价，包括包括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成本、管理费、利润、税金、人员工资、加班费、服装费、工具费、培训费、消耗品、交通、工具、办公费以及乙方按有关规定应在报价中考虑的费用等。甲方不承担服务费以外的其它任何费用。

三、服务范围、内容、岗位职责及人员配置

根据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填写：

1. 服务范围：主要负责河南体育学院（原郑州大学体育学院）门岗的管理执勤，校区的治安巡逻及公共秩序维护，监控指挥中心的值班执勤及事件处置，校区突发性、临时性应急处置及校区大型活动的安全保障；协助河南体育学院（原郑州大学体育学院）做好校区消防设施设备的日常巡查，做好校区的防疫、防火、防盗、防洪、防破坏等各类事件。

2. 服务内容：

- （1）全面负责校园门卫管理，加强进出校园车辆、人员和物资的检查管理；
- （2）做好治安和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维持校园治安秩序，为教学、科研、管理和生活服务创造一个安全的校园环境；
- （3）负责学院消防检查巡检及消防整改后的复查工作。

- (4) 负责重点场所的值班守卫和校园治安巡逻;
- (5) 在保卫处的组织领导下, 做好内部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 (6) 承担校园内组织举办的各种大型活动的安全警戒任务;
- (7) 妥善处置各种应急突发事件, 为广大师生提供紧急救助服务;
- (8) 配合公安机关查处、打击校园内部与周边的违法犯罪活动;
- (9) 完成学校保卫处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3. 岗位职责及人员配置: 负责河南体育学院(原郑州大学体育学院)校内, 提供 24 小时安全保卫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对校园的门岗执勤、校区的治安巡逻、守护、交通管理、秩序维持、监控指挥中心执勤值班、疫情防控等工作, 做好事件处置、临时性应急处置及校区大型活动的安全保障工作, 协助河南体育学院(原郑州大学体育学院)做好消防设施设备的日常巡查工作, 做好校区的防疫、防火、防盗、防洪、防破坏等各类事件, 维护甲方正常的学习、工作、生活秩序, 确保安全。河南体育学院(原郑州大学体育学院)保安服务外包项目共需 43 人, 其中寒暑假(约 3 个月)可根据实际情况减少人员, 人数不低于 30 人, 全天 24 小时值班值勤。

岗位	岗位数			备注(总计)
	7:00—15:00	15:00—23:00	23:00—早 7:00	
队长	1			1
班长	1	1	1	3
南门岗进口	2	2	2	6
南门岗出口	2	2	2	6
西北门岗快车道	2	2	2	6
西北门岗人员进口	2	2	2	6
东北门岗	2	2	2	6
行政楼	1	1	1	3
监控应急指挥中心	1	1	1	3
巡逻岗	1	1	1	3
小计	43			

注：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可随时调整岗位设置

四、服务期限

合同履行期限：2年（自2025年7月1日至2027年6月30日）。

五、服务标准

根据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填写：

1. 质量标准：所承担保安服务工作应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规范和标准，符合河南体育学院（原郑州大学体育学院）的相关管理要求。

2. 时间要求：服务期限：2年。

3. 着装要求：要求：着装规范整洁，按规定佩戴保安标识，装备：站岗挺拔、坐姿端正，无弯腰驼背、手插兜等不良姿势；对讲机、警棍等设备统一放置在指定位置，摆放整齐有序。

3.1 坐姿、站姿不端正，一次扣3分；

3.2 服装不统一、有污渍褶皱，装备佩戴不全或设备摆放违规，一次扣3分；

3.3 针对大型活动、重要接待日等特殊时期，影响学校形象的，加倍扣分。

4. 人员要求：

4.1 拟派队长：1人。①48岁及以下；②大专及以上学历；③具有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证》；④具有3年（含）以上保安队长工作经验；⑤复员转业军人；⑥具有消防设施操作员或建（构）筑物消防员的职业资格证书。

4.2 拟派班长：3人。①45周岁以下；②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③具有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证》；④具有1年（含）以上保安队长工作经验；⑤复员转业军人。

六、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1. 履约保证金：乙方向甲方缴纳合同总价款3%的现金或银行履约保函，人民币（大写）：捌万捌仟贰佰叁拾陆元整（¥88236.00元）。如无违约行为，本合同履约完毕，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2. 按月进度付款：乙方在每月15日前凭甲方开具上月的考核合格单，开具相应金额的正规发票后，由甲方将上月的安保服务费（该费用需扣除考核标准扣钱金额、满意度调查扣钱金额、破坏公物扣钱金额等剩余费用）一次性付清，乙方须提供付款的相关手续并开

具合规的发票。

3. 遇节假日（包括甲方假期），支付时间顺延。

4. 合同期内最后一个月的保安服务费待双方办理完交接手续后，开具相应金额的正规发票，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七、甲方的责任

1. 甲方须尊重乙方的工作，对乙方履行职责的行为予以支持、配合。

2. 甲方须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场所。

3. 依据服务质量标准及合同要求，对乙方的服务过程以及服务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对乙方的不称职工作人员提出处理意见并监督执行；受理乙方服务期间的重大投诉。

4. 协调组织乙方服务项目的交接工作，审核并备案乙方的经营资质以及关键岗位人员资质。

5. 对乙方在服务项目管理过程中所发生的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

6. 根据考核结果，甲方按时支付乙方服务费。

7. 因乙方服务职责履行不力等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 甲方有权适时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督促、检查和考核，考核工作每月组织一次，由甲方保卫处定期组织进行，考核标准按照甲方的要求执行，出现违规、违纪等情况，将责令乙方进行限期整改，视情给予乙方罚款处理，直至终止合同；在考核过程中发现不符合岗位要求人员，乙方在接到甲方整改通知单次日内完成人员调整；甲方发现问题连续三次整改不到位的或季度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9. 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管理实施监督检查，有权对违规或不称职保安人员提出处罚、调换或辞退要求，对违反服务承诺的事项提出限期整改意见。

10.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保安人员从事违背法律法规的工作。

11. 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保安工作改进意见。

12. 因甲方未按时支付安保服务费用或有其他情形，造成乙方安保人员权益受到损害的，甲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八、乙方的责任

1. 乙方须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劳动用工的政策规定，依法经营并按规定缴纳费

用。承担其工作人员的工资、社保等所有费用以及意外伤亡等产生的所有费用；乙方与其工作人员之间发生的劳动争议，由乙方承担完全责任。

2. 乙方须按时足额支付其工作人员工资，杜绝出现堵门、闹事、上访等事件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的。

3. 在服务区域设立专门管理机构，配置合格的管理人员以及专业技能人员，明确各岗位职责、服务范围和工作流程，设立每天 24 小时服务热线，并保持通讯畅通。

4. 维护甲方提供的一切设施、设备，不得私自占用或转借他人，不得改变原有用途。节约水、电等资源。如因乙方原因造成设施损坏或资源浪费等状况，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5. 按照甲方要求时间办理完成交接手续，根据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履行合同。

6. 为保障甲方正常的教学、办公、生活秩序，其工作人员行为应文明礼貌，不得发生与师生争吵等不文明的事件。

7. 负责做好服务区域的安全防范工作，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报告。

8. 应自觉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的监督检查。

9. 甲方举办重大活动时，乙方应全力配合甲方开展交通管制、安全警戒、安保值守，必要时甲方可以调动区域内所有安保人员参与工作。紧急情况下甲方可以直接指挥调动安保人员开展工作。

10、乙方保安人员应严格按照经双方确认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履行自己的岗位职责，同时接受按照甲方提出的期限整改意见进行限期整改。

11、乙方按照磋商文件中的岗位配置要求进行人员配置，并向甲方提供安保人员人事档案，并及时、足额支付保安人员的工资及相应福利待遇。为派遣保安人员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不得克扣保安人员劳动报酬。

12、乙方应对所派遣保安人员进行必要的思想教育，不断加强业务培训，提高防火、防抗击防暴能力，加强日常管理，处理派遣保安人员的违章违纪行为。

13、乙方法定代表人、安保人员应当具备任职所需的专业知识和有关业务能力。所安排的安保人员应无被刑事处罚、劳动教养、收容教育、参加邪教、强制隔离戒毒或者被开除公职、开除军籍等不良记录。

14、乙方应当根据保安服务岗位需要定期对保安员进行法律、保安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发现保安员不合格或者严重违反管理制度，需要解除劳动合同的，应当依法办理。

15、乙方应当告知保安人员在岗期间严禁饮酒。任何时间不准带亲朋好友在门卫值班室及馆内其他场所聚会议事。不得泄露甲方明确要求保密的信息，自觉维护甲方的良好形象。

16、乙方派驻的服务保障人员应相对稳定，原则上3个月内不允许调换，个别如需更换，乙方应提前一个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17、乙方提供安保所需的特种防护工具和器材，并提供其工具清册及工具定期进行维护、年检、更新等记录，并确保其安全、实用。

18、乙方安保人员发现执勤区域内存在安全、治安隐患时，应立即报告甲方管理人员，并有权提出整改意见并协助予以处置；乙方严格落实防火、防盗、防爆炸、防破坏等治安防范措施。如因工作出现失误造成执勤区域内发生盗窃、火灾、刑事案件、人身及财产损失等恶性事件，乙方应及时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

19、乙方对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案件、事件、事故、涉内涉外纠纷及各种投诉引起的纠纷及时报告甲方管理人员，并采取措施保护现场，协助甲方及公安机关进行处理。

20、乙方安保人员有权对甲方提出的与法律法规不相符的要求予以拒绝。

21、乙方安保人员在从事安保服务工作中，应加强自我保护意识，注意劳动安全，在从事安保服务工作中受到损害或者侵害他人权益以及其他违法、违纪行为和安保服务中发生的劳动纠纷均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行妥善解决、承担相应责任并负责消除、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害、损失。

22、乙方安保人员在从事安保服务工作中，应当对获悉的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保密信息进行严格保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外泄露或透漏。

23、甲方提供两个房间供乙方安保人员换班休息使用，屋内设施设备应确保完好无损，并做到安全使用，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负全责。

2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项目进行转包、分包。

25、乙方对安保人员的工作期间及上下班途中的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负完全责任。

26、上班期间，乙方安保人员必须按规定着装（特勤服），做到文明执勤、动作规范、态度和蔼、形象良好。

27、乙方保证在甲方规定时间内有安保人员进行值班，全年无休，每天 24 小时提供安保服务。安保人员的休息、管理、培训，以及人员调整由乙方自行安排。

28、甲方举办重大活动时乙方应全力配合甲方组织实施交通管制、安全警戒、安保值守、突发事件处理等工作。

29、乙方要加强对保安队员日常工作的监督和检查，项目负责人每日至少要对各岗位值班巡逻情况查岗不低于 2 次，对在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制止并落实整改。

30、乙方日常要加强对安保人员的法制教育和业务培训，每月集中理论学习不少于 4 小时，值班、队列、消防、反恐防爆、应急处置等训练不少于 8 小时，保安队员每月的培训和训练开展情况，列入学校对保安公司每月考核内容。

31、乙方应尽职尽责做好安全工作，爱护使用甲方的设备、设施和工具，保证资产的安全完整，若有损坏，照价赔偿。

32、乙方进驻队员所具备的基本条件：经过专业培训，品德优秀，初中以上学历，相貌端正，责任心强，爱岗敬业，年龄范围 18 岁-50 岁之间，身高 1.65 米以上，具有一定的组织协调和沟通应变能力。

33、在岗安保人员必须着统一的工作服上岗，并佩戴工作证。

34、安保人员须服从甲方管理，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

35、乙方须保持队伍的相对稳定，更换队员须经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可要求乙方更换不合格队员。

36、乙方需经常性严格加强对进驻安保人员的管理教育，在甲方的指导下，熟悉环境和工作职责；针对实际，制定各种应急突发事件预案并组织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37、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九、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确需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3. 发生以下情况，甲方通知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管理的;

(2) 未能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

(3) 月考核服务满意度低于 70 %的;

(4) 因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信誉和经济等方面重大损失的;

(5) 擅自将本合同中所规定的权利、义务转让或转包的。

十、违约责任

1. 除如因战争, 严重水灾、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 政府政策的重大变动等政府行为和其它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 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否则按违约处理。

2. 未按照合同要求办理交接手续的, 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 500 ~ 1000 元。

3. 乙方未履行合同规定责任的, 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 500 ~ 1000 元/次。

4. 乙方的服务达不到服务标准且不能及时整改的, 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 500 ~ 1000 元/次。

5. 由乙方原因造成师生员工有效投诉的, 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 500 ~ 1000 元/次。

6. 在甲方管理部门的质量检查中, 乙方存在服务质量不合格问题, 视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 500 ~ 1000 元/次。

7. 若因乙方原因不按时足额支付其工作人员工资, 造成堵门、闹事、上访等事件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的, 乙方将支付给甲方违约金 500 ~ 3000 元/次, 若因乙方原因给甲方和社会造成不良影响的, 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8. 当违约金超过履约保证金时, 超过部分甲方有权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 用于补偿违约金不足的部分。

9. 在合同履约期内, 若乙方出现违约行为, 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被扣除后余额不足的, 乙方须在 3 天内补足。

十一、争议解决

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 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 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 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

甲乙双方以签订合同时各自法人登记注册地为有效的送达地址，如发生诉讼，该地址作为全部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的送达地址，具有发生在人民法院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的法律效力。如变更送达地址，需书面告知对方。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投标文件及其附件为准。

3. 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交通食宿费等。

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河南体育学院
（原郑州大学体育学院）

委托代理人签字：董庆 29/8.2025

地址：郑州市惠济区银河街2号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郑州伏牛路支行

账号：252078646518

乙方：河南天将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李占好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燕寿街7号院

康帆商务22楼2211、2213、2222室

电话：0371-60222110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15550000005506033